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699728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8日

商 标

# 雅綾裳

申 请 人 浦江鑫耀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浦江县郑宅镇三郑村特色工业园（浦江盛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内）（自主申报）

代理机构 知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5类：服装带（衣服）；耳套（服装）；骑自行车服装；手套（服装）；夹克（服装）；面纱（服装）；运动鞋；服装；雨衣；舞衣